附件1

2024年度普法工作计划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： 黔江区黎水镇人民政府

联 系 人： 郭光荣

联系电话： 79647001

重庆市黔江区普法工作办公室 制

2024年 1月 25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普及的法律  法规规章 | 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刑法、民法典、党章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、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、未成年人保护法、信访工作条例、反有组织犯罪法、反电信网络诈骗法、国家安全法、行政复议法、土地管理法、农村土地承包法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 |
| 重点普及  对象 | 全体干部职工、辖区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、在校学生、重点管理人员、辖区群众 |
| 年度普法目标 | 机关干部职工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合格率达100%；开展4次及以上集中宣传活动、2次及以上法治讲座；提升群众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、法治精神的认同度和法治实践的参与度，努力做好“平安黎水”“法治黎水”建设的基础性工程。 |
| 具体内容 | **（一）**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，通过中心组学习、会前学法、法治讲座等，组织领导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学习宪法、民法典和其他基本法律，学习党章等党内法规以及分管领域相关法律法规，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。  **（二）**落实国家工作人员日常学法制度，通过集体学习、个人自学等形式，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学习宪法、民法典和其他基本法律，学习公共法律知识以及与履行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等，不断提高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。  **（三）**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主管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通过专题培训、交流研讨等，组织人民调解员、法律明白人等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、公共法律知识以及相关行业法律法规，引导其依法履职和开展工作；定期组织辖区重点管理人员开展法律知识学习，引导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。  **（四）**加强青少年学法用法，利用开学第一课、升旗仪式、法治课堂等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，强化政府、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四位一体”法治教育新格局，使法治教育覆盖课上课下、校内校外。  **（五）**结合“法律七进”活动，采取“以案释法”等形式，广泛宣传宪法，弘扬宪法精神，树立宪法权威；深入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、信访工作条例、反有组织犯罪法、反电信网络诈骗法、国家安全法等法律法规，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提高法治意识，增强法治观念。  **（六）**开展相关节点集中宣传。利用三月法治宣传月、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集中宣传活动，加大普法宣传力度，提高相关法律法规社会知晓率，形成“大普法”格局。  **（七）**紧紧围绕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这一重要抓手，强化动态管理，继续实施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训工程，大力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服务，全面推进法治乡村建设。 |
| 创新工作 | 依托2024年度基层平安法治建设重点镇街项目， 扩大法治文化阵地覆盖面，建设镇级“法治文化墙”、村级“法治文化专栏”，积极营造法治文化氛围，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 |
| 申报单位  意见 | 年 月 日  （盖章） |
| 区普法办  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  （盖章） |
| 备 注 |  |

附件2

黎水镇 2024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| 序号 | 责任单位 | 重点普法内容 | 重点普法对象 | 主要措施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黎水镇 | 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刑法、民法典、党章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、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、未成年人保护法、信访工作条例、反有组织犯罪法、反电信网络诈骗法、国家安全法、行政复议法、土地管理法、农村土地承包法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。 | 1.全体干部职工；  2.辖区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；  3.在校学生  4.重点管理人员；  5.辖区群众。 | 1.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教育，组织集中学习、会前学法等，举办法治讲座和培训班；  2.组织开展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；  3.开展“线上+线下”多形式主题普法宣传活动。 |  |

附件3

黎水镇 2024年度精准化普法工作任务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普法内容 | 责任分工 | 对象 | 活动方式 |
| 1 | 习近平法治思想 | 党群办 | 全体干部职工 | 1.日常开展。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，领导干部每年至少学习1次；纳入干部职工学习内容，通过集体学习、个人自学等形式，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至少学习1次，覆盖全体干部职工57人。 |
| 2 | 宪法、民法典 | 平安办 | 全体干部职工、辖区群众 | 1.日常开展。组织开展集中宣传、法治讲座等日常普法活动；  2.组织专题活动。开展宪法专题活动1次；开展民法典专题活动1次。 |
| 3 | 党章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、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 | 党政办 | 全镇党员干部 | 1.日常开展。依托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、干部学习网、专题培训等方式开展学习，覆盖全镇党员干部387人。 |
| 4 | 未成年人保护法 | 平安办、社事办、文化服务中心 | 全体干部职工、辖区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、在校学生、重点管理人员、辖区群众 | 1.日常开展。组织派出所、司法所、检察院、法院等定期开展法治课堂，宣传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知识，做到宣传全覆盖。  2.“莎姐守未”专项行动开展。通过开展“莎姐守未”专项行动，做好未成年人分类管理，加强校园及周边综合整治，为辖区内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，覆盖全镇未成年人2000余人。 |
| 5 | 信访工作条例、反有组织犯罪法、反电信网络诈骗法、国家安全法等 | 平安办 | 全体干部职工、辖区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、在校学生、重点管理人员、辖区群众 | 1.日常开展。组织开展相关制度和相关法律知识宣传活动，普法覆盖人数不少于4000人。 |
| 6 | 行政复议法 | 平安办、应急办、综合执法大队- | 行政执法工作人员、辖区群众 | 1.日常开展。组织开展日常普法活动；  2.组织执法人员培训。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区级年度行政执法人员培训；每季度召开执法人员培训会，全年至少开展4次。 |
| 7 | 土地管理法、农村土地承包法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 | 规建办、农业服务中心 | 辖区群众 | 1.日常开展。组织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，精准普法覆盖人数不少于1500人。 |
| 8 | 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中的其他法律法规 | 党政办 | 全体干部职工 | 1. 日常开展。通过职工会、业务培训和网上平台等方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相关法律，覆盖全体干部职工57人。 2. 日常开展。通过党组织各类活动和其他日常方式组织全镇党员、预备党员、积极分子学习党内法规，覆盖全镇党员干部387人。 |